

合同编号: GY2024072916Q

学位论文评审服务合同

项 目 名 称: 学位论文通讯评审服务项目

F 方: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

方: 国研兴华教育咨询(北京)有限公司

有 效 期: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

年

签订日期: _2024_年____月___日

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订,共_5_页。

甲 方: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

联系人: 艾筱雯

联系电话: 0755-86392563

通讯地址: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68 号(邮编: 518055)

发票抬头 1: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

税 号 1: 121000007178261921

发票抬头 2: 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

税 号 2: 1244030078922035X0

乙 方: 国研兴华教育咨询(北京)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黄卫卫

指定联系人/委托代表: 李岭

联系电话: 010-82737372 / 18511031524

通讯地址:北京海淀区学清路 9 号汇智大厦 1 单元 12 层 1503A 室(邮编: 100085)

账户信息: 户 名: 国研兴华教育咨询(北京)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: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

银行账号: 697002525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法律法规,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,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,订立本合同。

1. 服务内容

服务名称: 学位论文通讯评审服务项目。

服务范围: 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,甲方有偿使用乙方运行和维护的"国研评审平台" (以下简称"平台") 进行学位论文送审的网上通讯评审工作。

2. 甲方职责及权利

- 2.1 确保全部材料等送审材料及相关信息的真实性、可用性与准确性。送审材料及信息 包括<u>(1)(2)(3)</u>。
 - (1) 送审材料信息汇总表
 - (2) 材料原文电子版, PDF 格式
 - (3) 材料专家评阅书
 - (4) 其他需要确认事项: _无_
- 2.2 送审方式按如下第(1)种方式开展。
 - (1) 全权委托平台评审: 甲方全权委托乙方(平台)开展论文评审; 如需设置其他规则另行商议。
 - (2) 其他约定方式: 无
- 2.3 材料评审要求
- 2.3.1 初审专家要求: 硕士论文评审人不少于 3 人,原则上应为从事相关学科专业的 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研究生导师(专业学位硕士根据要求需要包含 1 位行业专家);博 士论文评审人不少于 5 人,原则上应为从事相关学科专业的正高级职称的博士研究生导师(专业学位博士根据要求需要包含 1 位行业专家);
- 2.3.2 复审专家要求:根据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,学位论文评阅过程中,如评阅人给出"修改后评阅"(论文需通过大的修改后再评阅)或者博士学位论文评阅总体评价分数小于 75 分,需要聘请原专家为复审专家。根据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,学位论文评阅过程中,如评阅人给出"修改后评阅"(论文需通过大的修改后再评阅)或者硕士学位论文评阅的总体评价为"中",需要聘请原专家为复审专家。
- 2.3.3 评审专家所在单位类型: <u>高校专家原则上应聘请双一流高校(优先理工科院校)</u> 或科研院所的专家; 行业专家原则上应聘请从事该行业领域相关研究的企事业单位中的 专家,如有特殊情况双方另行协商。

- 2.4 须在平台中保证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与有效性,如需替换应双方商定后重新上传。
- 2.5 遵守保密原则,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与平台及该合同有关的任何材料和信息,如专家信息、评审体系、方法和技术等。

3. 乙方职责及权利

- 3.1 向甲方提供满足其权利与职责所必需的平台技术支持。
- 3.2 协助甲方完成材料评审指标体系(材料评阅书、送审简况表等)。
- 3.3 负责材料发布平台的开发与维护。
- 3.4 通过平台邀请评审单位(专家)评审材料,并负责督促评审单位(专家)在甲方确 认送审后 20 个工作日后提交电子版评审意见书,需要提交纸质版评审意见书时, 相应再顺延 10 个工作日。(该条款适用于全权委托平台评审模式)
- 3.5 向甲方提交评审结果报告。评审结果报告包括以下(1)(2)部分。
 - (1) 材料评阅意见书(电子版)
 - (2) 评审情况统计表(按学期汇总)
- 3.6 严格遵守保密原则,不得向除评审专家外的第三方提供甲方所提交的所有送审材料 及相关信息,也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评审专家名单和评审结果。

4. 费用支付标准及方式

单位:人民币元/篇次

序号	送审材料类型	送审方式	单价	数量
1	硕士论文	委托送审	400	按实际送审篇数结算
2	博士论文	委托送审	570	按实际送审篇数结算

备注:如 2.3 材料评审要求中需要调整评审要求,评审费用将会相应增加

4.1 本合同所述送审单价为:

硕士论文:大写:每篇次人民币肆佰元,

小写: Y400 元/篇次;

博士论文:大写:每篇次人民币伍佰柒拾元,

小写: ¥570 元/篇次。

费用支付方式:根据实际送审篇数,结合甲方结算工作需要,乙方开具相应发票给 甲方,甲方进行财务支付。

4.2 费用结算方式

自收到乙方开具相应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费用,因延期支付费用致 使乙方不能正常送审、评审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,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逾期 付款,甲方不承担责任。

4.3 其他补充说明

复审材料送审参照初次送审流程及有关收费标准。

5. 其他约定

- 5.1 如遇不可抗拒的原因影响评审工作,有关事项由双方另行商定。
- 5.2 本合同一式<u>叁</u>份,甲方执<u>贰</u>份,乙方执<u>壹</u>份,手写修改处应有双方签字盖章,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(以下为合同签署页, 无正文。)

甲方: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				乙方: 国硕	开兴华教	育咨询	(北京)	有限公司		
甲方代表(签字):				乙方代表	乙方代表(签字):					
日期:	年	月	日	日期:	年	月	日			